

证券代码：838072

证券简称：鑫运通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于明亮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继续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鉴于该事务所专业能力强、审计经验丰富是符合监管要求的审计机构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决定继续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任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9 日